

九江市浔阳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浔府办字〔2021〕3号

关于印发《浔阳区“十四五”生态环境保护 规划编制工作方案》的通知

各街道办事处，区政府各部门，区直各单位：

《浔阳区“十四五”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编制工作方案》已经区政府第70次常务会议研究通过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。

2020年1月24日



浔阳区“十四五”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编制 工作方案

“十四五”生态环境保护规划，是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、全面启动美丽中国建设、开启第二个百年目标的首个五年规划，科学编制浔阳区“十四五”生态环境保护规划，对在更高水平上推进全区生态环境保护工作，持续提升生态文明建设水平，不断开创打造区域率先发展战略高地新局面，奋力谱写新时代浔阳改革发展新篇章有着重要的意义。

一、总体思路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，在认真总结我区“十三五”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和污染防治攻坚战经验的基础上，紧密结合国家、省、市“十四五”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的具体要求，结合我区“十四五”规划纲要和高质量跨越式发展需求，以生态环境质量改善为核心，通过编制“十四五”生态环境保护规划，统筹解决好最突出的生态环境问题和民生关注，安排部署好“十四五”生态环境保护工作。

二、规划范围与时限

（一）规划范围。涵盖浔阳区全行政区域，国土总面积 34.62 平方公里。

（二）规划时限。规划基准年为 2020 年，规划期限为 2021 至 2025 年。

三、主要任务

（一）对“十三五”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进行终期评估。对我区“十三五”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总体情况、主要目标指标完成情况、重点任务推进情况、政策措施实施效果进行定量测算和定性评估，在评估的基础上，总结成绩和成效，分析查找实施过程中面临的困难和问题，有针对性地提出“十四五”规划编制的对策建议。

（二）构建“十四五”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目标和指标体系。分析浔阳区改善提升生态环境面临的瓶颈问题和薄弱环节，全面评估目标指标预期可达性，研究提出“十四五”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目标，包括水、大气、土壤环境、生态建设、环境风险防范、污染减排、应对气候变化等。综合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成果、环境质量数据等开展规划基数研究，结合历史数据、质量预测模型等进行趋势分析与预测，对环境质量指标进行分解落地分析。

（三）开展“十四五”生态环境保护任务研究。以 PM_{2.5}、SO₂、NO_x、一次颗粒物、VOCs、氨等协同改善为重点，研究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的基本思路 and 重点领域。以“一江四湖”保护为核心，研究水资源、水生态、水环境三水共抓思路，强化综合整治和生态保护。以全面管控土壤环境风险、严格保护耕地、全面实施建设用地用途调查评估为重点，研究土壤污染防治重点任务。以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降低目标分析预测为重点，研究应对气候变化的总体思路 and 重点任务。以构建生态安全格局重要生态系

统保护和修复工程为重点，研究生态保护的重点任务。以“无废城市”建设为重点，为工业固废、危险废物、医疗废物和生活垃圾等固体废物处理处置提供可推广的“经验”。强化持久性有机物、饮用水水源地以及核与辐射等相关领域环境风险管理。谋划生态环境领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，推进浔阳区生态环境治理体系能力建设。

四、预期成果

《浔阳区“十四五”生态环境保护规划》。

五、进度安排

（一）启动阶段（2021年1-2月）。成立规划编制领导小组、技术组，制定工作方案，签署合同，开展前期调研和资料收集。

（二）规划编制阶段（2021年3-5月）。全面启动规划编制，重点开展经济社会与环境形势研判、规划目标指标构建、研究大气和水及土壤生态环境质量改善路线、研究生态环境保护与修复任务、研究环境风险防控领域与任务、研究构建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建设、设计生态环境保护工程项目规划等，形成规划成果初稿。

（三）规划论证报批（2021年6-7月）。征求有关方面意见，衔接浔阳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“十四五”规划、九江市生态环境保护“十四五”规划等，根据意见进行修改，形成成果文件，提交专家论证会审议。根据专家论证会意见进一步修改完善，完成规划成果正本。报区政府常务会、区委常委会研究印发。

六、保障措施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为保障我区“十四五”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工作的顺利开展，成立浔阳区“十四五”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编制工作领导小组，领导小组负责规划编制、报审过程中重大事项的指导和决策等工作。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区环委会办公室（浔阳生态环境局），负责规划的组织协调工作。浔阳生态环境局也要成立相应的生态环境保护“十四五”规划编制工作班子，确定专职人员，扎实开展规划编制工作。

（二）强化技术支撑。加强规划编制技术保障，依托高水平的规划编制单位承担规划编制任务，精准、科学、依法制定“十四五”期间全区生态环境保护重点任务、主要目标以及保障措施。鼓励公众参与，为规划编制献言献策。

（三）落实工作经费。区财政要强化工作经费保障，确保规划编制工作需要。

附：浔阳区“十四五”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编制工作领导小组

附：

浔阳区“十四五”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编制 工作领导小组

经研究决定，成立浔阳区“十四五”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编制工作领导小组。领导小组成员名单如下：

组 长：	万建明	区委常委、常务副区长
副组长：	冯 文	区政协副主席、区政府党组成员
成 员：	徐艳婷	区委办公室主任
	王 静	区政府办公室主任
	吕松林	区发改委主任
	张 业	区财政局局长
	蔡栋梁	区统计局局长
	徐爱林	区工信局局长
	胥 晟	区卫健委主任
	杨金甫	区人社局局长
	黄 蕾	区委编办主任
	冷 彧	区住建局局长
	晏 疆	区城市管理局局长
	唐平钧	区农业农村水利局局长
	龚雪华	区市场监管局

张 勇	区司法局局长
余 斌	区应急管理局局长
王志宝	区科技局局长
张 评	浔阳生态环境局局长
甘小毛	区自然资源局局长
毛 健	区园区办主任
袁春燕	湓浦街道办事处主任
万斌霞	甘棠街道办事处主任
陈哲夫	人民路街道办事处主任
贾涵清	白水湖街道办事处主任
余文进	金鸡坡街道办事处主任

领导小组负责规划编制、报审过程中重大事项的指导和决策等工作。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区环委会办公室（浔阳生态环境局），由张评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，负责规划的组织协调工作。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